



“关公——不朽！不朽——关公！”这是王西兰在《不朽关公》一书里的最后两句。读罢掩卷，唯有不息的敬仰与崇拜如滚滚滔滔的江水一般，在胸中叠涌、跳荡。

对关公发自内心的敬仰与崇拜，不仅只诚服于他对百姓的福佑，更诚服于他传递给世人的道德人格魅力与忠义仁勇精神！关公一生的丰功伟绩：桃园结义、温酒斩华雄、三英战吕布、挂印封金、千里走单骑、上五关斩六将、古城会、华容放曹、单刀赴会、刮骨疗毒、水淹七军……其所做之事迹、所行之伟业，可昭日月、可敬天地、可聚民心、可泣鬼神！

康熙皇帝曾给他题写了“义炳乾坤”的匾额，并在去关帝庙拜谒时见到关帝塑像连喊“二弟”；诸葛亮在给关公的信中直接称赞他“绝伦逸群”；雍正王朝时期，朝廷钦命全国建立关帝庙，并于春秋两季行祭祀大礼，且将关帝与孔庙并列，尊其为武庙；关公的封号由侯而王、王而帝、帝而圣，他在洛阳的墓地被称为“关林”（封建时代，普通人之墓称坟，王侯之墓称冢，帝王之墓称陵、圣人之墓称林）；在洛阳关林，清朝的赵新所题的“义参天地 道衍春秋”，将关公的一生作了最精义的褒扬与概括。

不仅帝王公侯对关公如此推崇备至，民间的百姓对他更是崇拜信仰，他被誉神一样的存在！他是百姓心中的东方之神！人们愿意世世代代为他焚香膜拜！读书上进的学子们在考试前向关公上香祈愿，望讨得金榜题名、文才高中；商贾巨富们在经商的店里供奉关公的塑像，祈望这个武财神能保佑他们生意兴隆、财源广进；将士们在出征前会向关公上香祈拜，求得他们旗开得胜；寻常人家有个大病小灾的，也会到关帝庙里去上香祈福，求关老爷庇护，早日灾邪毕去，得以顺遂安康；普通百姓心中有什么发财当官、门庭兴旺的愿望或是房子要上梁、娶媳妇嫁女子等等，都要到关帝庙里上柱香，求得平安吉祥。关老爷在中华大地上早已深入民心、广为传颂，他就是老百姓们的庇护神，是华夏人民心中永远灵验的神祇。

关公一生光明坦荡，他为国以忠、待民以仁，交友以义、杀敌以勇，行尽忠义仁勇之事，俯仰天地、笑傲群雄、无愧日月、福泽苍生。“关羽字云长，本字长生，河东解人也。”《三国志》里这样记载。关羽生于一个耕读之家，其祖父关珣，其父关毅尊崇《春秋》，使关羽从小就得耳濡目染。公元174年，关羽15岁，开始入村塾读书，正式学习《春秋》，并习练武艺。19岁时，因杀了解县屠夫一个叫吕熊的恶霸而逃离家乡。他心怀天下、志存高远，在桃花纷纭盛开的桃园里，与张飞、刘备同结义，发出了“不求同年同月同日死，只愿同年同月同日死”的金兰誓言。三兄弟也由此开启了匡扶汉室的宏图伟业。

感念于关羽为救兄嫂而暂时假意归附于曹操，留下了“身在曹营心在汉”的千古美谈。他恪守春秋大义，坚持扶汉兴刘的信念，拒绝了曹操钱财美女之所赠、封侯拜将之所诱，直言“吾受刘将军厚恩，誓以共死，不可背之”。当有了刘备的消息之后，当即挂印封金，连写了两封辞曹别书，义正辞严、精忠而明心，“主亡则死，主存则归”，表明自己回归刘备的决心。“丞相新恩，刘公旧义。恩有所报，义无所断……刺颜良于白马，诛文丑于南陵，丞相之恩，满有所报。每留所赐之物，尽在府库封藏。”关羽心中感恩曹操对他的知遇与厚待，也“立效以报曹公”，在白马来探囊取物一般，取敢上将颜良的首级，在南陵轻而易举杀文丑，才选择弃曹从刘。舍弃已有的钱财名利，而甘愿追随一介寒士——沦为“引车卖浆者流”的刘备，这些所作所为都足以体现关羽的忠义精神。

感念于关羽在“单刀赴会”时的勇敢与从容。当时东吴邀请关羽赴会，要通过会谈强硬夺取荆州。东吴的人力兵员很多，而关羽只带了少数随从就慨然赴会，其大智大勇、果敢刚毅让人钦佩至极。关羽的后裔、元杂剧大家关汉卿在剧本《关大王独赴单刀会》中形象描绘出了关羽的英雄形象“赤力力三绺美髯飘，雄赳赳一丈虎躯摇”“髯长一尺八，面如枣红”。还有关羽赴会时所唱之词：“大江东去浪千叠，引着这数十人，驾着这小舟一叶，又不比九重龙凤阙，可正是千丈虎狼穴。大丈夫心烈，我觑这单刀会似赛村社。”这就道出了形势的危险与严峻，又刻画出了关羽的镇定与举重若轻。更感念于关羽在镇守荆州之时，礼

# 不朽关公

郭少华



贤下士、体恤士兵、爱兵如子、仁爱有加。他广积粮草，打造兵械，建造战船，修整工事，使荆州的防守坚如磐石，体现了一个军事统帅的卓越才能，也为日后的北伐做好了充分的军事准备。当关羽被封为前将军、假节钺，从荆州方向开始北伐，一路上势如破竹，接连攻取了襄阳、汉水之南。他在襄阳、樊城水淹七军，活捉了敌将于禁和庞德，使得曹操的军队阵脚大乱，几乎是土崩瓦解之乱。只是“成也荆州败也荆州”。司马懿给曹操献计，主张联合东吴。而东吴的孙权竟然不顾与蜀的同盟之约，为夺取荆州三郡之地，暗中勾连曹操，派吕蒙带军假装白衣渡江，偷袭荆州成功。真是“吴之贼甚于魏之贼也。”关羽没承想东吴会如此卑劣，“欲除曹瞒眼前害，岂料东吴背后欺”。可是没有办法，他两面受敌，情势严峻，只能撤离樊城，回军救荆州。一个月的拼力鏖战，最终关羽败走麦城，临沮遇伏，不幸被俘，他凛然赴死，慷慨就义，封年59岁。

嗷呼兮！“偏向孤城轻一死，不虛平日看春秋。”关羽用英勇之死完美诠释了其一生奉如圭臬的春秋大义！虽死犹生、虽逝犹荣！山河呜咽、日月垂首！军民悲叹、万木凋哀！

关羽死了，荆州失守、北伐失败！而直接杀死他的吕蒙在随后的庆功宴上当场发病而亡。曹操在收到孙权传到洛阳关羽的首级之后，隆重安葬了关羽，在距关羽死后整整一个月，曹操随之归西。世事便是如此离奇，让人唏嘘慨叹！当看到书里描写到关羽被害而死的这一段，让人不忍读。就在想，如果东吴不做背叛的事，如果刘备策划北伐能更为周密一些，如果当时上庸的守将刘封和孟达能够予以出兵；如果关羽能退守汉中……唉！只能是如果，一切都是不可能的！历史，就是已经发生了的事实！我们只能回看，永远也改写了！但是，这样的悲剧的悲怆与遗憾，才让我们后人有了如此这般的敬仰与感念！

关羽死了，他的结拜大哥刘备痛心疾首，而那个脾气火爆的三弟张飞，又因为伐吴准备军需而挑伐部下，结果被部下杀害。刘备本是一个沉着善隐忍之人，如今连失两个兄弟，其内心的悲伤与忧愤可想而知。刘备伐吴，为关羽报仇，这是一次清醒着的沉沦。有着极高政治素养的刘备，他知道关羽的死意味着什么，他也知道此番报仇并无多少胜算，但他得去做，他用自己的生命，连同他的皇位与江山，一起去回报了这位“万世人极”的二弟！这份君臣之间、兄弟之间的至情至性，以及兄弟三人的披肝沥胆、拳拳之心，还有桃园里所发的不求同日死，但求同日死的誓言，所有的这些情谊、忠诚、义气、胸怀与气度，淋漓尽致如七月里倾盆而泻的暴雨，血性得如出了牢笼的猛虎，又浪漫得如冬日里铺天盖地、漫天飞扬的雪花，让人为之动容、为之泣泪，又为之仰怀与崇敬！这其实就是美的至高境界——崇高！人这一辈子，能真正超越了名利、地位、金钱，而去追求一种叫作情义的东西，那这种东西又该是多么弥足珍贵呀！

关羽死了，张飞死了，刘备也死了，仅剩下了诸葛亮形单影孤，他谨记刘备之重托，鞠躬尽瘁、殚精竭虑，只是后主刘禅确是个扶不起来的阿斗，“汉朝气数休矣！”唉！缺了忠义的关羽，让蜀之兴汉事业留下了多少遗憾！诸葛亮真是出将入相、高屋建瓴、智慧机妙，可毕竟独木难支，蜀汉大势已去。在关羽逝世后44年，蜀汉被曹魏所灭，时公元263年。

关羽的逝去，虽是悲剧，但更是忠义，是英勇，是虽死犹荣，是精忠贯日，是山川永相存、是精神留千古！在我们现今物质越来越发达的社会，人们需要的是精神上的信仰，需要的是忠诚、信义，需要的是扶危济困、见义勇为，需要的是正义、良知，我们需要关公精神！需要为民以仁、待人以诚、为国以忠；需要做人正直、坦荡磊落、光明英勇，需要关公这种独一无二的存在！

在国家大剧院里，由关公故里的河东运城人正在舞台上演奏一曲《关公颂》，那音调时而悲怆高昂，时而低婉婉转；时而如战马嘶鸣，时而又如行云流水。那音符悠然飘过听众的心，又激烈地震撼着听众的耳，眼前恍若是一树树的震撼在盛开，一瓣瓣的桃花在飘落。我们百敬崇敬的关公——红脸长髯、凤眼蚕眉，身着绿团龙蟒，横刀而立，威严持重，神采奕奕，如丰碑的一座，屹立不倒！他是我们中华民族挺直脊梁！

关公——不朽！不朽——关公！

## 心香一瓣

# 曼陀罗花

李淑娟

秋天来了的时候，步入田野，到处都能看到曼陀罗花。曼陀罗的花朵，有着与众不同的美。它的结构分两部分，上半部分花身修长、通体洁白，下半部分的花萼绿中带黄，长约四寸，形似玲珑的玉兔。远远望去，整朵花形，恰似玉兔环抱着一只只可爱的小喇叭，身姿挺拔、绰约秀丽。在朝阳初生的早晨，它们踏着整齐的节奏，“嘟嘟嘟”地向天而吹，充满了一种生机勃勃之美。

初闻曼陀罗，默念它的名字，总觉得有一种异域气息。后来，才知道，曼陀罗是梵语音译过来的。在佛教中，它的本意是“聚集”，指一切圣贤和功德的聚集之处。《法华义疏》卷二载：“天华名也，中国亦有之，其色似赤而黄，如青而紫，如绿而红——大曼陀罗花者大如意花。”曼陀罗，为四大天华之一。诸天常用曼陀罗花来供养佛陀。佛经中，它代表着洞察幽明、超然觉悟。在印度，它常种植在寺庙之间。在佛教界，像端庄的莲花也一样，曼陀罗也有着它神圣的地位。

它被音译过来后，成为“悦意花”，就是能够愉悦心性的花朵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提到它的花，“八月开白花，有六瓣状如牵牛”，一句话就形象地诠释出它的美丽。然而他又说，曼陀罗有毒。《本草纲目》中生动地描述过人中毒后的样子：“食之令人笑，令人舞，昏昏如醉。”它的这种自身特性，让

爱美之人多少有些意难平，这么清秀的花朵，竟然有毒，真是不可思议。

然而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，医药界利用它的毒性，通过加工，使它摇身一变，成为有用之物，有了珍贵的药用价值。它的花序、种子和叶均可入药。花的药用名叫洋金花，有大毒，具有平喘、止咳、镇痛之效。如果留意，在有些中成药的成分中可以看到这个名字，那时我们一定会会心一笑，从而心生感激，原来它化身在这里，悄悄地救治我们肌体上的病痛。

其实，曼陀罗跻身医药有着悠久的历史。早在东汉末年，神医华佗发明了“麻沸散”。随后，唐代孙思邈在《华佗神方》中记载，麻沸散的主要原料之一就是曼陀罗。《后汉书·华佗传》有记载：“若痰发结于内，针药所不能及者，乃令先以酒服麻沸散，既醉无自觉，因割破腹背，抽割积聚。”这一记载，真实地再现外科鼻祖华佗在手术过程中使用麻沸散的实践。默默无语的曼陀罗花，对我们人类有这么大的贡献，让人不由地对它充满了敬意。

说起曼陀罗，我总会想起当初认识它的一个机缘。有一次，我在田野上散步，在沟渠边，与一株植物蓦然相遇，它茂盛的枝叶上开着唯一的一朵花。那花朵洁白修长，亭亭玉立，在广阔的原野上，特别令人心旷神怡。似曾相识，但我就是叫不出它的名字。碰巧的是，第二天朋友圈，王振川老师却发

了一张同样的图片，并配了文字，说是曼陀罗花。别看王振川老师研究历史，出版过好几部书，但他也喜欢写生活休闲类的文章，也爱好即兴拍摄路边的花草草，曼陀罗花是这样的例子。看到王老师镜头下的曼陀罗花，我真是又惊又喜，想不到昨天还在为此遗憾，今天就有了答案。从此，我算是认识了曼陀罗这种神奇的植物。

曼陀罗在夏日，零星可见，这里一株那里一株。到了秋天，曼陀罗快速地生长繁殖，开花结果。白露节气过后，到附近的田野上去，在路边、沟渠、房屋后面，尤其是荒地、低洼之地，放眼望去，曼陀罗连绵成片，此起彼伏，浩浩荡荡，成为绿色花海。就在这绿色花海之上，朵朵修长的白色曼陀罗花，挺立其中，恰似一群仙子落入人间，夺人眼球。宋朝诗人陈与义有一首《曼陀罗花》：“我圃殊不俗，翠蕤敷玉房。秋风不敢吹，谓是天上香。烟迷金钱梦，露醉木蕖妆。同时不同调，晓月照低昂。”在诗中，诗人将曼陀罗花与金钱花和木芙蓉相比较，赞美了曼陀罗花迥然有异的格调，不染尘埃，富有仙气，有着不同凡响的诗意美。

一天晚上，我和家人散步时，路灯底下，隐约看见曼陀罗花丛中有一人，在寻找什么。我很好奇，明明是有毒的花，这个人在做什么？等我走过去的时候，才看清，是一个中年男人正



## 那年那月

# 彩色粉笔

雪小曼

那天偶然在百度音乐里听到徐誉滕的《彩色粉笔》，竟一下子喜欢上了，那种旋律、那样的歌词，都让我惊喜不已。应该很久了，我再也没有听到过这样有感觉的歌曲——有一种校园的味道，却更多的是甜蜜的忧伤。

很自然地想起了我的过去。就在那样的平静中，往事如电影一般在脑中回放。我6岁那年，表姐辍学，待在我家，母亲让她送我去上学。我吵着不去，但终于在母亲的厉声呵斥下不情愿地随了表姐。表姐送我到学校，看老师带我到教室，才放心地离开。

教室里已经有了不少小朋友，彼此都认识。村子很小，一共只有几百来人，所以每家每户都熟悉。老师也是本村的，她安排我们坐好，想讲话来着……我趁机从座位上起身，向教室门口跑去。她反应快，迅速站到门口，两腿叉开，挡住我的去路。情急之下，我一弯腰，竟从她的胯下钻了过去……

我记得很清楚，我逃出来的时候，天空正下着小雨，到家门口，母亲正在门口抱柴火，看到我，一惊：你怎么又回来了？我极委屈地说：我不想读书，想玩。母亲无奈地摇摇头：你这没出息的！那年终是没上学，在家好多玩了一年，整天跟着小伙伴疯跑，偷偷地拿了老师的，分给那些小朋友……

第二年，正式入学，再也没有逃跑过，因知道再不读书就晚了。在学校里，我也没有拼命学习过，一直把学习当玩一样，成绩分数出奇好。班里18个学生，我记得很清楚，我的分数一直排在第一位，为此好多同学嫉妒我，但我依然拿他们当哥们儿。

课余时间，我们喜欢拿讲台上的粉笔头玩，用它写字、画画。粉笔头就在教室后面的土地上，我们也不管脏不脏，三个一堆、五个一群，每人拿一支，在地上涂涂写写，其乐无穷。那时只有白色粉笔，我们都不敢拿整支的，都是偷偷捡老师用掉掉在地上的。

彩色粉笔是我们的一个梦想，当然也不是没有，只是很少见。因为那时的彩色粉笔少，都放在老师房里。上课时，老师要用到时会拿上两根来，我们都等着那一天。老师上完课，我们会争抢着去拔掉在地上的短小的彩色粉笔头，然后拿出来画画。现在想来，那时的乐趣虽然很单一，但也值得回味。

盒子里。那时，我们有一种说不出的幸福感。我负责板报的文字内容，王燕妮负责画图，姩晶负责花边，而马随阳则负责给我们打线。其实文字内容也用不了多少彩色粉笔，文字一般都用白粉笔，就算用彩色的，有时候一篇文章也只用一种颜色的。但我还是欣喜，我们几个可以支配一大盒的彩色粉笔，班里的其他同学都眼巴巴地看着我们。

读中学时，彩色粉笔已很普遍，我们常拿了粉笔，折成几节，打闹着玩。总之，那时已经拿彩色粉笔不当回事了，可能是长大了吧，对粉笔没有多少新奇感，只是把它作为一种工具。

后来，我大学毕业，遵从父母的安排，当了中学老师。每天面对无数的粉笔，头竟有些微疼。有时候我用彩色粉笔在黑板上写字，甚至能听到学生在下面小声地议论：这老师挺能表现啊……我无语，想起当年我们读小学时的情景，也是感慨万千：彩色粉笔对我们那一代人来说是一种奢侈的东西，然对现在的孩子来说，竟然能从中误读出别的信息。

对此，只能是沉默。很多年了，一直在社会上摸爬滚打，行走得很艰辛，一路都是坎坷，我独自一人，斩荆棘，为自己开辟一条大道。在行走期间，也有不同的诱惑，但一直隐忍着，不去跨越界限。不喜欢别人的生活，那就离他远点，在自己为自己设计的行走路线里默默前行，一直都是这样，从未变过。

只是现在，偶尔从工作中抬起头来，扬一扬发，思绪回到过去，还是能想起青春时的我们，想起那时的我们为了一截粉笔争执的情景，想起我们在教室后面的土地上用粉笔画下的美丽图画，想念阳光下我们几个同学站在板凳上出黑板报……那些年轻岁月里的美好啊一直这样，留在我的心底。

几年前，我的那些小学同学都已经陆续结婚了，姩晶已是两个孩子的母亲，马随阳的女儿已经读幼儿园了，王燕妮的孩子还抱在怀里。他们都已为人父母，过着平静的生活。我很想知道，他们还记不记得当年我们在一起为拥有一大盒彩色粉笔而激动的事。但终究还是没有问起，有些事，就让它留在记忆深处吧。

我讲起我们小时候发生的那些趣事。我想那时的他一定不能明白当时的我们，因为隔了时光和空间，连我都是岁月再回去了。那些事，我在梦里品味吧，在无法的长河里，我会把这些限制、风干，待到年老的时候，再拿出来慢慢品尝……

## 边走边唱

小张坞的秋天是金黄的，除了玉米外，还有金黄的果树叶子。

秋分一过，翠绿的田野就渐渐脱去夏装，换成秋天的金黄盛装：果叶、梨叶、豆叶、草叶，还有晾晒在田间道路上的那些大片大片的玉米粒，编织成金黄色的世界，在秋阳下发出夺目的金光，形成了小张坞村独特而迷人的秋景。

我见过村民晾晒玉米，那场面壮观得很！田间道路上，大街小巷里，一切可以晾晒晒谷的场地上、舞台上，都被晾晒玉谷的村民们占据了，一片又一片，一段又一段。特别是田间道路上，从这头到那头，从这段路到那段路，铺满了玉米粒。远远望去，尽头已经延伸到了天空里，“天谷一色”，成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！

麻鸦鹊和小麻雀是最幸福的。饿极了就飞下来吃一阵玉米碎粒，直到吃饱为止。我还见过蚂蚁搬运玉米渣的情景：它们一溜来，一溜去，回去那队蚂蚁嘴里都嚼着一小粒玉米渣，忙忙碌碌地将粮食运到窝里。那声势，实在令人惊叹！他们昂首阔步，搬运着一粒粒玉米渣儿，飞快地跑向自己的窝穴，劲头比人类百米赛还带劲呢！

小张坞村的秋天是最忙碌的，除了村民外，还有机器。如收玉米机、灭茬机、拖拉机、小麦播种机等。在村民和农机具的操作下，玉米成了一颗颗粒粒，禾茬成了翻到地下的肥料，播种的小麦已经出苗苗……这一切本来都是在喧闹之中进行的，但由于疫情便添了一份宁静。

小张坞村人是最敢投资的。他们的“投资欲”特强，不等梨果卖完，就从全国各地调回来一大批肥料，有有机肥，有无机肥，有尿素，有羊粪，有猪粪，有鸡粪……我过去当过公社党委书记，也是个勇于投资的农村领导，但从来没有见过这种架势：每个地头的肥料都堆积如山。我问弟说：“你们就要下那么多的肥料？”弟道：“实践教育人，他们早就认识到，‘不敢投资，哪来的丰收？！’”

一切都在宁静中进行。宁静也能产生“伟大”，金黄的小张坞村又派生出一片片绿意——小麦正在发根成长，并预告着明年的丰收喜讯！

## 鹤雀楼

惠风和畅歌盛世 (油画) 王彩凤作

# 小张坞村的秋天

王志英

小张坞村的秋天是最忙碌的，除了村民外，还有机器。如收玉米机、灭茬机、拖拉机、小麦播种机等。在村民和农机具的操作下，玉米成了一颗颗粒粒，禾茬成了翻到地下的肥料，播种的小麦已经出苗苗……这一切本来都是在喧闹之中进行的，但由于疫情便添了一份宁静。